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IANYE WATER SAVING IRRIGATION SYSTEM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

**內幕消息公告**

本公告乃由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

本公司於近日收到通知，新疆生產建設兵團被加入美國財政部外國資產管理處的特別指定國家名單和被禁實體名單(「**該制裁事項**」)。本公司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新疆生產建設兵團第八師國資委為新疆生產建設兵團第八師下屬的行政管理機構，而新疆生產建設兵團第八師隸屬於新疆生產建設兵團的行政管理。本公司現正積極就該制裁事項尋求法律意見，以進一步了解該制裁事項的範圍及影響，並評估其對本公司的可能影響。

根據本公司2019年年報、業績公告等披露信息，本公司近期沒有直接對外出口銷售業務。根據本公司的經營發展情況，本公司未來存在對外出口貿易業務的可能，同時亦有在香港發生融資的可能。本公司將持續監察有關該制裁事項的情況，並適時根據內幕消息條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適時作出公告及採取適當的措施。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須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林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陳林先生(主席)、黃東先生及譚新民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尹飛虎先生、秦明先生、谷莉女士及洪維德先生。

\* 僅供識別